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

高检案管 [2015] 14号

关于印发《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常见 使用问题解答 (一)》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部门,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部署以来,各地按照要求积极开展案件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案件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积极收集和上报系统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促进系统不断优化和完善,为规范司法行为、提升检察工作透明度和司法公信力发挥了重要作用。近期,最高人民检察院决定在全国检察机关开展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和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应用情况专项检查活动,集中清理、排查各级检察机关、各类用户在系统使用和运维保障中存在的不规范问题。为落实专项检查活动,进一步提高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应用水平,便于掌握常见问题的解决方法,我办组织编写了《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常见使用问题解答(一)》,对系统应用中常见的问题进行了分析解答。现印发你们,请及时通知下级院和相关业务部门认真学习并熟悉掌握。

下一步,各地检察机关要按照有关通知要求,继续上报系统

应用中的问题,提出系统优化完善的意见和建议,使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发挥更大作用。

联系人:郭冰 010-65200096

宋少鹏 010 - 65200291

内网邮箱: guobing@gj.pro songshaopeng@gj.pro

附件: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常见使用问题解答(一)

最高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 2015 年 7 月 22 日

附件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常见使用问题解答(一)

目 录

| —, | 案件程序性信息公开 | (4) |
|----|-----------|------|
| _` | 重要案件信息公开 | (10) |
| 三、 | 法律文书公开 | (11) |
| 四、 | 辩护与代理预约申请 | (13) |
| 五、 | 通用问题和维护管理 | (16) |

一、案件程序性信息公开

问题 1 哪些类别的案件可以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

答:目前可公开的案件类别共有 14 类,分别是:反贪立案侦查案件,反渎立案侦查案件,审查逮捕案件,一审公诉案件,二审上诉案件,二审抗诉案件,对民事、行政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的监督案件(仅限于申请人申请的情形),刑事申诉审查案件,刑事赔偿案件,生效刑事赔偿决定执行案件,刑事赔偿复议案件,刑事赔偿及民事行政诉讼赔偿监督案件,行政赔偿监督案件,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问题 2 如果一个犯罪嫌疑人的相关信息在审查逮捕阶段即被导出到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进入审查起诉阶段后再次导出,会不会出现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存在两条记录的情况?

答:不会。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以当事人(如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为主体,可自动识别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编号,如果从内网导出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编号与外网一致,则系统只会更新前一次导出到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的信息。

问题 3 不满足公开条件的案件,如果需要公开应该怎样处理?

答:不满足公开条件的案件需要拟制《案件公开审批表》, 经领导审批同意后才可以公开。 问题 4 符合案件公开条件的案件为什么没有自动公开?

答:出现这种情况可能是因为该案件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上线之前就已经走过了公开的节点。此类案件如果需要公开可以采取手动公开的方式(制作《案件公开审批表》)实现。

问题 5 制作案件公开(或不公开)审批表审批后入卷,案件为什么依然是不公开(或公开)状态?

答:该情形是可能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 240 版本之前出现的。原因是承办人只在"文书列表"中对拟公开的公开版文书进行"入卷"操作,而没有在"在办文书"进行"公开"操作导致的。案件(文书)公开审批表和不公开审批表属于特殊文书,入卷前需要进行"公开(不公开)"操作。

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升级到 240 版本后,公开版文书既可以在 "在办文书"进行公开,也可在"文书列表"中进行公开。

问题 6 什么是异地申请查询?

答: 异地申请查询是指需要查询常住地以外的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案件程序性信息的,可以到常住地所在的区、县级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部门请求协助办理身份认证,办理该案件的人民检察院审核认可后,提供查询服务或查询账号。

问题 7 案件程序性信息查询可以查询哪些信息?

答: 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可查询以下案件程序性信息: 案由、受理时间、办案期限、办案部门、办案进度、处理结果、强制措施等。

问题 8 案件程序性信息公开的条件有哪些?

答: 案件程序性信息公开的禁止性条件详见下表:

| | 日 · 朱门空马上山心公开的水亚区水门的为一次: | | | | |
|----|---------------------------------|---------|-----------------------------------|--|--|
| | 案件程序性信息公开禁止性条件说明 | | | | |
| 序号 | 条件类别名称 条件类型 条件说明 | | | | |
| 1 | 审查逮捕案件 | 案由 | 案由涉及刑法第 120 条或 120 条之一的罪名 | | |
| 2 | 审查逮捕案件 | 案由 | 案由涉及刑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 3 | 审查逮捕案件 | 案由为空 | 审查逮捕受理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
| 4 | 审查逮捕案件 | 没有强制措施 | 审查逮捕受理情况案卡:强制措施为空 | | |
| 5 | 审查逮捕案件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 |
| 6 | 审查逮捕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职级属于"省部级副职、省部级正职、国 家级副职、国家级正职" | | |
| 7 | 审查逮捕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作案时年龄没填或小于 18 岁 | | |
| 8 | 审查逮捕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审结情况案卡里收到执行回执日期未填 | | |
| 9 | 审查逮捕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强制措施执行回执日期未填 | | |
| 10 | 一审公诉案件 | 案由 | 案由和移送案由涉及刑法第 120 条和 120 条之一罪名 | | |
| 11 | 一审公诉案件 | 案由 | 案由涉及刑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 12 | 一审公诉案件 | 案由为空 | 审查起诉受理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
| 13 | 一审公诉案件 | 没有强制措施 | 没有强制措施 | | |
| 14 | 一审公诉案件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 |

| 15 | 一审公诉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作案时年龄没填或小于 18 岁 |
|----|----------|------------------|--------------------------------------|
| 16 | 一审公诉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职级属于"省部级副职、省部级正职、国 家级副职、国家级正职" |
| 17 | 一审公诉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国籍未填或者不属于"中国、中国香港、 中国澳门、中国台湾" |
| 18 | 二审上诉案件 | 案由 | 案由涉及刑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19 | 二审上诉案件 | 案由 | 涉案案由和其他案由涉及刑法 120 条或 刑法 120 条其中一条 |
| 20 | 二审上诉案件 | 案由为空 | 二审上诉案件受理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21 | 二审上诉案件 | 没有原审被告人/ 被申请人 | 没有原审被告人/被申请人 |
| 22 | 二审上诉案件 | 没有强制措施 | 没有强制措施 |
| 23 | 二审上诉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作案时年龄没填或小于 18 岁 |
| 24 | 二审上诉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国籍未填或者不属于"中国、中国香港、 中国澳门、中国台湾" |
| 25 | 二审抗诉案件 | 案由 | 案由涉及刑法120条或者刑法120条其中 的一条 |
| 26 | 二审抗诉案件 | 案由 | 案由涉及刑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27 | 二审抗诉案件 | 案由为空 | 二审抗诉案件受理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28 | 二审抗诉案件 | 没有原审被告人/ 被申请人 | 没有原审被告人/被申请人 |
| 29 | 二审抗诉案件 | 没有强制措施 | 没有强制措施 |
| 30 | 二审抗诉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国籍未填或者不属于"中国、中国香港、 中国澳门、中国台湾" |
| 31 | 二审抗诉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作案时年龄没填或小于 18 岁 |
| 32 | 反贪立案侦查案件 | 案由为空 | 立案侦查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33 | 反贪立案侦查案件 | 没有强制措施 | 没有强制措施 |
| 34 | 反贪立案侦查案件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 · | | | | |
|----|--------------------------------|---------|---|--|
| 35 | 反贪立案侦查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强制措施执行回执日期未填 | |
| 36 | 反渎立案侦查案件 | 案由为空 | 立案侦查情况案卡: 案由为空 | |
| 37 | 反渎立案侦查案件 | 没有强制措施 | 没有强制措施 | |
| 38 | 反渎立案侦查案件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没有犯罪嫌疑人 | |
| 39 | 反渎立案侦查案件 | 犯罪嫌疑人 | 强制措施执行回执日期未填 | |
| 40 | 对民事、行政生效 判决、裁定、调解 书的监督案件 | 依职权监督案件 | 是否依职权监督案件为"是"时不公开 | |
| 41 | 对民事、行政生效 判决、裁定、调解 书的监督案件 | 没有当事人 | 没有当事人 | |
| 42 | 刑事申诉审查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 及刑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43 | 刑事申诉审查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法第 120 条和 120 条之一罪名 | |
| 44 | 刑事申诉审查案件 | 案由为空 | 刑事申诉审查基本情况案卡: 案由为空 | |
| 45 | 刑事申诉审查案件 | 没有申诉人 | 没有申诉人或申诉单位 | |
| 46 | 刑事赔偿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第 120 条和 120 条之一罪名 | |
| 47 | 刑事赔偿案件 | 案由 | 案由涉及刑法 219 条 | |
| 48 | 刑事赔偿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49 | 刑事赔偿案件 | 案由为空 | 刑事赔偿案件受理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 50 | 刑事赔偿案件 | 没有赔偿请求人 | 没有赔偿请求人或赔偿请求单位 | |
| 51 | 刑事赔偿复议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52 | 刑事赔偿复议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第 120 条和 120 条之一罪名 | |
| 53 | 刑事赔偿复议案件 | 案由为空 | 刑事赔偿复议案件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 | | | | |

| | | 1 | _ | |
|----|--------------------|--------------|---|--|
| 54 | 刑事赔偿复议案件 | 没有复议请求人 | 没有复议请求人或复议请求单位 | |
| 55 | 刑事赔偿及民事行 政诉讼赔偿监督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56 | 刑事赔偿及民事行 政诉讼赔偿监督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第 120 条和 120 条之一罪名 | |
| 57 | 刑事赔偿及民事行 政诉讼赔偿监督案件 | 案由为空 | 刑事赔偿及民事行政诉讼赔偿监督案件 情况案卡:案由为空 | |
| 58 | 刑事赔偿及民事行 政诉讼赔偿监督案件 | 没有赔偿请求人 | 没有赔偿请求人或赔偿请求单位 | |
| 59 | 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60 | 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第 120 条和 120 条之一罪名 | |
| 61 | 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 案由为空 | 刑事被害人救助案件基本情况案卡:案由 为空 | |
| 62 | 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 没有救助申请人 | 没有救助申请人 | |
| 63 | 生效刑事赔偿决定 执行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第 120 条和 120 条之一罪名 | |
| 64 | 生效刑事赔偿决定 执行案件 | 案由 | "原案案由"和"原案其他案由"涉及刑 法 102 至 113 条罪名 | |
| 65 | 生效刑事赔偿决定 执行案件 | 案由为空 | 生效刑事赔偿决定执行情况案卡: 案由为空 | |
| 66 | 生效刑事赔偿决定 执行案件 | 没有赔偿决定执行 申请人 | 没有赔偿决定执行申请人 | |

问题 9 申请人类型如果不属于当事人、法定代理人、诉讼代理人该怎么办?

答:如果有不属于当事人、法定代理人、诉讼代理人的申请 人类型,可以在下拉菜单中选择"其他"选项进行绑定。

问题 10 一个案件可以绑定多个查询人吗?

答:可以。案件的当事人、法定代理人、近亲属、辩护人、 诉讼代理人都可以查询案件的程序性信息;一案多人的情况下, 该案的所有犯罪嫌疑人都可以绑定相对应的查询申请人。

问题 11 案管部门如何进行绑定结果查询?

答:案管部门工作人员登录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后台,进入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管理模块,点击案件绑定,选择绑定结果查询,即可根据案件名称、当事人和申请人的信息进行查询。

问题 12 对民事、行政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的监督案件公开导出到外网后当事人基本信息一栏为空,为什么?

答:原因是"对民事、行政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的监督案件"中"当事人基本信息"的案卡数据项"与本案关系"没有填录。将该数据项填录后,重新导出到外网即可。

二、重要案件信息公开

问题 1 当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前台发布的重要案件信息和公 开的法律文书有问题需要撤回时怎么办?

答:外网后台提供了文书撤回的功能,用户可以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后台案件信息公开管理里面将其撤回修改后重新发布即可。

问题 2 当重要案件信息已经发布或者法律文书已经公开,但

是想修改发布的重要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的内容怎么办?

答:一般有两种处理办法:

- 1.可以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后台的案件信息公开管理里面将其撤回,重新修改好后再进行发布。
- 2.可以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将其修改好后重新导出到案件 信息公开系统外网。
- **问题** 3 如果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上公开的重要案件信息的标题和法律文书的标题不规范应该怎么处理?

答:如果是重要案件信息的标题不规范,可以请信息发布员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的后台对标题进行修改,然后再发布即可。如果发布的法律文书标题不规范,可以请案管前台人员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的后台对标题进行修改,然后再发布即可。

三、法律文书公开

问题 1 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内哪些法律文书可以公开?

答:目前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可公开的文书共有7种,分别是:《起诉书(自然人犯罪案件适用)》、《起诉书(单位犯罪适用)》、《刑事抗诉书(二审程序适用)》、《不起诉决定书(法定不起诉适用)》、《不起诉决定书(相对不起诉适用)》、《不起诉决定书(存疑不起诉适用)》和《刑事申诉复查决定书》。

问题 2 为什么从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导出文书信息报错,系统提示有两份文书编号相同的文书待导出?

答:这个问题是由于同一家单位的文书编号出现重复导致的,目前该问题基本得到解决,只是个别院的旧数据存在隐患,可能出现报错的情况。如果遇到无法导出的情况请及时向省院技术支持中心、高检院技术支持中心反馈。

问题 3 为什么拟制公开版文书的时候提示错误信息?

答: 这种情况是由于系统中存在重复的文书编号造成的,如果遇到此类问题,请及时向高检院技术支持中心反馈。

问题 4 为什么公开版文书入卷后案管部门无法进行文书公开复核?

答: 承办人如果从"文书列表"处选中公开版文书入卷,只是对文书进行了"入卷"操作,而没有进行"公开"操作。需要将文书撤回来进行"公开"操作,然后再入卷。特别提醒的是,已经完成"公开"操作的公开版文书,入卷时鼠标悬停于"入卷"按钮,气泡会提示:"文书公开"。同时,请注意公开版文书入卷公开后,其状态应为"待复核",只有在此状态下,案管部门才能对该文书进行复核。案管部门复核完成后,公开版文书状态将变为"已公开"。

问题 5 怎样进行公开文书复核?

答:公开版文书经领导审批同意,承办人进行公开操作后,案管部门就可以在"文书公开复核"功能模块中查询到这份文书,双击可以打开,还可以在界面下方的输入框中填写复核意见。

问题 6 为什么法律文书申请不公开,系统却生成了《XXXX 文书(公开版)》?

答: 文书办理区这样显示是正常的, 打开文书的审批表就可以发现该文书其实是不公开文书审批表, 法律文书最终是不公开的。

问题 7 在内网已将法律文书的格式调整好,将其导出到外网后,文书的格式发生了变化,不规范,为什么?

答: 内网法律文书格式是否规范,应当以 word 格式是否符合要求为判断标准,例如:

- 1. 落款处的"署名"和"日期"一定要设置成 word 格式的【右对齐】,不能通过输入空格达到视觉上的右对齐。
 - 2. 正文内容的缩进应设置为 word 格式的【首行缩进】【2字符】。

四、辩护与代理预约申请

问题 1 什么是辩护与代理预约申请?

答: 辩护与代理预约申请是指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向办理该案件的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部门提出业务办理申请,案件管理部

门对申请进行审核并答复,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可凭账号查看答复情况。

问题 2 辩护与代理预约可以申请哪些事项?

答: 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可以在案件信息公开网上进行以下 事务的预约申请:

- 1. 申请阅卷/会见;
- 2. 申请收集 (调取) 证据材料;
- 3. 提供证据材料;
- 4. 申请自行收集证据材料;
- 5. 要求听取意见;
- 6. 申请变更 (解除) 强制措施。

问题 3 律师绑定案件时必须上传证明材料吗?

答:案管部门在为律师绑定案件时除了登记姓名、电话等基本信息之外,还需要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问题 4 绑定案件是否可以用已有律师账户?

答: 绑定案件时在申请人一栏输入申请人姓名后点击搜索,如果输入框下方弹出已登记的律师账户就可以用已有的账户进行登录,如果该用户不存在,则需要注册一个新用户。

问题 5 律师在哪里可以登录系统查询案件?

答:律师可以访问http://www.ajxxgk.jcy.gov.cn/html/index.html, 进入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首页的"用户登录"板块登录系 统查询案件相关信息。

问题 6 新注册的律师如何获得登录密码?

答:案管部门可以在案件绑定成功后在绑定结果查询页面点击"查看"按钮,然后在查看绑定信息界面将绑定信息打印出来,初始密码会被一同打印出来。

问题 7 律师使用检察院提供的密码登陆案件信息公开网时报错,如何解决?

答:目前,律师查询密码是由系统随机自动生成的。密码字符由数字,字母组成,其中数字"0"和字母"O",数字"1"和字母"I"不易区分,请使用时特别注意。如果因密码输入错误次数达到3次账户被锁定,请联系省院公开网运维管理员进行解锁。

问题 8 律师如何修改自己的登陆密码?

答: 律师可以在登陆系统后进入个人中心,在 "我的信息" 模块点击"修改密码",即可进入密码修改界面。修改密码需要输 入原密码和新密码。 问题 9 律师怎么查看案件?

答: 在个人中心"我的案件"模块可以查看当前用户绑定的案件,点击"查看"按钮进入"案件查看"界面查看案件相关的信息。

问题 10 律师怎样查看案件流程的进展情况?

答: 在 "案件查看" 界面中有一个 "流程指引图", 在这里可以看到案件当前的流程进展状况。

问题 11 律师怎样进行辩护、代理事项的预约?

答: 律师可以在"我的案件"中点击"预约"按键进入"填写预约信息"界面,填录相关信息后点击"保存"按钮,然后等待案管人员进行审核处理。

问题 12 律师怎样查看已经预约的案件?

答:点击"我的预约"进入"预约列表"界面,该页面"处理状态"即为已经预约的案件的处理情况。点击查看按钮可以查看个案更加详细的信息。

五、通用问题和维护管理

问题 1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系统部署在哪里?

答: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统一由高检院部署并提供 运维技术支持。

问题 2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的运维联系方式是什么?

答: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的日常技术性问题、需求意见或者建议可向省院运维中心或者本省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管理员以及高检院技术支持中心反馈。

高检院技术支持中心的联系方式有:

- 1. 浏览互动交流平台的案件信息公开板块;
- 2. 邮件地址: rjty@gj.pro;
- 3. 电话: 010 65200812, 010 65200814, 010 65200815, 010 65200816。

问题 3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前台登录地址是多少?

答: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前台登录域名是www.ajxxgk.jcy.gov.cn。不建议使用IP登录,为了网站的安全性,IP可能会变化,但是域名不会变。

问题 4 为什么有些文书和案件打开会提示"无法显示该网页"?

答: 出现此问题是因为内容页没有刷新出来,可以联系省院运维管理员手动刷新该院的内容,具体方法是:

1. 登陆后台->内容管理->左上方点击"批量更新内容页"-> 在网页中间下拉框处按住"shift"选择待刷新的单位和内容(重 要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再点击"开始更新"。

2. 登陆后台->内容管理->左上方点击"批量更新栏目页"->在网页中间下拉框处按住"shift"选择待刷新的单位和内容(重要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再点击"开始更新"。

特别提醒: 当已发布或者公开的案件和文书信息在案件信息公开网不能显示时,都可以通过手动刷新方法进行刷新。

问题 5 为什么早上发布的重要案件信息和导出发布的法律 文书,当天在本院首页和进入"更多"的页面一直不显示?

答:案件信息公开网首页的全部内容是实时刷新的,但是各级院首页和进入"更多"的页面内容是每日晚间定时刷新的。所以一般情况下,当天发布的重要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会在当晚系统自动刷新后的第二天显示。

如果发布的法律文书和重要案件信息确需立即显示,各院的信息发布管理员发布重要案件信息后,可以在发布页面看到"及时更新"按钮,点击后,发布的重要案件信息可以立即在本院首页显示。另外,也可以联系省院系统运维管理员,通过管理员手动刷新本院的页面内容。具体的手动刷新方法见上一个问题答案。

问题 6 统计导出案件程序性信息数据时,每次查询同一时间 段内的数据为什么总是变化的? 例如某院 2015 年 4 月 28 日查询 该院 2015 年第一季度 (1 月 1 日到 3 月 31 日) 全部的程序性案 件信息是 2 万多,过几天再查询第一季度的数据是 1 万 2 千多,明显少了很多数据,这是为什么?

答: 统计程序性案件信息数据时,其时间标准为该数据从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导出的时间。因为一个案件可以被多次导出,其导出时间是变化的。如问题中的例子,说明 3 月 31 日后,部分案件被重新导出到外网,因为导出时间变化了,因此这部分案件将算作第二季度导出的案件。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受到各级院领导的高度重视,部分院为了 防止数据导出遗漏,当天导出数据时都习惯性地将以前的数据再 次导出,这样先前已经导出案件的导出时间也就发生了变化,因 此建议导出数据采用增量导出方式。

问题 7 在互联网上查看重要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公开栏目, 点击"更多",为什么之前发布的重要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都没有 显示,但是案管管理员在案件信息公开网后台却可以查看?

答:目前,案件信息公开网各院的"更多"页面只显示六个月内发布的重要案件信息以及公开的法律文书信息。六个月之前发布和公开的信息只能通过案管管理员后台进行查看。

问题 8 绑定案件的时候有信息缺失是什么原因导致的?

答: 这是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该案件案卡信息填录不完整导致的,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中所有的案件数据均来自于统一业

务应用系统。

问题 9 案件信息超过 3 个月是否会定期清理?

答:目前系统已不再自动清理历史数据,系统中的案件程序性信息、法律文书、重要案件信息、辩护与代理预约信息均不进行清理。

问题 10 各级院各有几个管理员账号?

答: 省、直辖市、自治区院分别有三个管理员用户: 运维管理员、案管前台、信息发布。

市分院、区县院分别有两个管理员账号:案管前台、信息发布。

问题 11 运维管理员用户有哪些权限?

答: 运维管理员用户权限详见下表:

| 运维管理员权限 | | | | |
|------------------|---------------|--------|---------|--|
| 五分四里 | 公理日 加盟 | УС. ТН | 编辑管理员 | |
| 系统设置 | 管理员设置 | 管理员管理 | 绑定 UKEY | |
| 上 宏英珊 | 五文祭田 | 拟是正实 | 批量更新内容页 | |
| 内容管理 | 更新管理 | 批量更新 | 批量更新栏目页 | |
| A 1 th 2 | 个人信息 | 修改密码 | | |
| 个人中心 | | 修改个人信息 | | |
| | | 锁定会员 | | |
| | 用户管理 | 解锁会员 | | |
| 案件信息公开管理 | | 删除会员 | | |
| | | 用户查询 | | |
| | | 编辑会员 | | |

| | | 查看会 | 员信息 |
|------|----------|--|--------|
| | | 密码重置 | |
| | | 律师登录解锁 | |
| | | | 本院案件查询 |
| | | | 绑定结果查询 |
| | | 案件绑定 | 删除本院绑定 |
| | | 条件绑处 ———————————————————————————————————— | 案件绑定查询 |
| | | | 查看绑定详细 |
| | | | 查看案件详细 |
| | | | 申请异地查询 |
| | 案件信息查询管理 | | 办理异地查询 |
| | | | 删除异地绑定 |
| | | | 查看绑定详细 |
| | 1 | 异地查询 | 绑定结果查询 |
| | | | 申请结果查询 |
| | | | 查看申请详细 |
| | | | 删除异地申请 |
| | | | 编辑异地查询 |
| | 法律文书公开管理 | 法律文书公开管理 | 查询 |
| | 重要案件信息管理 | 重要案件信息发布 | 查询 |
| | | 重要案件信息统计 | |
| 扩展管理 | 信息统计管理 | 法律文书公开统计 | |
| | | 案件程序性信息统计 | |
| | | 辩护与代理预约统计 | |

问题 12 案管前台管理员用户有哪些权限?

答: 案管前台管理员用户权限详见下表:

| 案管前台管理员权限 | | | |
|-------------|-----------|--------|--|
| A 1 + 2 | A 1 12- É | 修改密码 | |
| 个人中心 | 个人信息 | 修改个人信息 | |
| 产从 户 | | 锁定会员 | |
| 案件信息公开管理 | 用户管理 | 解锁会员 | |

| | | 删除 | 会员 |
|------|---------------|--------------------|--------|
| | | 用户查询 | |
| | | 编辑 | 会员 |
| | 查看会员信 | | 员信息 |
| | | 密码重置 | |
| | | | 本院案件查询 |
| | | | 绑定结果查询 |
| | | <i>ὰ (Ს /ᡧᠠ ♪→</i> | 删除本院绑定 |
| | | 案件绑定 | 案件绑定查询 |
| | | | 查看绑定详细 |
| | | | 查看案件信息 |
| | | | 申请异地查询 |
| | 案件信息查询管理 | | 办理异地查询 |
| | | | 删除异地绑定 |
| | | | 查看绑定详细 |
| | | 异地查询 | 绑定结果查询 |
| | | | 申请结果查询 |
| | | | 查看申请详细 |
| | | | 删除异地申请 |
| | | | 编辑异地查询 |
| | | 预约申请 | 预约处理 |
| | | | 办理结果查询 |
| | 辩护与代理管理 | | 查看详细信息 |
| | デザループ(人注目)注 | | 现场预约 |
| | | | 预约办理 |
| | | | 删除预约结果 |
| | | | 查询 |
| | 注 建 立 | 法律文书公开管理 | 撤回内容 |
| | 法律文书公开管理 | 1公件人下公川 目壁 | 修改内容 |
| | | | 删除内容 |
| | | 重要案件信息统计 | |
| 扩展管理 | 信息统计管理 | 法律文书公开统计 | |
| | 1 | 案件程序性信息统计 | |
| | | 辩护与代理预约统计 | |

问题 13 信息发布管理员用户有哪些权限?

答: 信息发布管理员用户权限详见下表:

| 信息发布管理员权限 | | | | |
|-----------|------------------|----------|------|--|
| A L th 2 | Л. <i>I. I</i> ф | 修改密码 | | |
| 个人中心 | 个人信息 | 修改个人信息 | | |
| 案件信息公开管理 | 重要案件信息管理 | 重要案件信息发布 | 添加内容 | |
| | | | 查询 | |
| | | | 撤回内容 | |
| | | | 修改内容 | |
| | | | 删除内容 | |

问题 14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后台登录地址是多少?

答: 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后台的登陆域名是: https://www.fb.ajxxgk.jcy.gov.cn/ntadmin.php。不建议使用 IP 登录, 为了网站的安全性, IP 会经常变化, 但是域名不会变。

问题 15 用户角色共分为几类?

答: 用户角色主要分为四类: 高级管理员、运维管理员、案管前台用户、信息发布用户。

问题 16 案管部门如何进行导入导出操作?

答:案管部门工作人员可以登录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后台,在 个人中心将案件信息公开系统数据交换平台下载安装好后,输入 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即可进行数据的导入导出。导入导出过程 中如果出现程序无响应的状况,这是因为本地网络环境不稳定或 者同时使用的用户太多,服务器负载太大导致的,重新登录系统即可解决。

问题 17 如果有案件信息公开系统需求或功能模块的优化建议该怎么反馈?

答: 首先应当反馈到本地案件管理部门,再逐级上报到高检院案管办。

问题 18 当律师登录出现"请1小时后登陆",该如何处理?

答: 出现该问题是因为律师连续多次登录失败导致用户被锁定,属于系统的一种保护机制。现在各省级院运维管理员已经可以解锁用户了,请联系相关负责人员重置密码即可。需要说明的是,重置后的密码是最初的原始密码。

问题 19 有时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发布的文书文号不正确是什么原因导致的?怎么处理?

答:这种情况可能是在发布法律文书过程中修改了文书内容,但列表中的文号是从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导出来的,外网的操作无法修改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的数据,导致文书文号不正确。如果发现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发布的文书文号不正确,首先应该检查导出的压缩包里面文书的文号是否正确,如果压缩包里面的文号和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的文号一致,那么可以判断是统

一业务应用系统里面该文书文号不正确导致,请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内将该文书的文号更改正确后重新导出到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即可;如果发现导出的压缩包里面文书的文号和发布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网的文书文号不一致,请与高检院运维中心联系。

问题 20 扩展管理的时间是以什么标准来统计的?

答:目前各类统计的时间标准为:

案件程序性信息: 从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数据导出的时间;

重要案件信息:在案件信息公开网添加的时间;

法律文书公开: 从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数据导出的时间;

辩护与代理预约:在案件信息公开网添加的时间。

问题 21 当用户换电脑后装好驱动和证书,并且将 UKEY 绑定成功后,第一次登录后台还是发现无法登陆,为什么?

答: 如果出现上述情况请按以下操作步骤操作一遍:

- 1. 控制面板->用户账号->更改用户账号控制设置->从不通知 (拖动滚动条至最底部,见图1);
- 2. 进行"WIN+R"操作,在"运行"对话框中输入"gpedit.msc" 开启组策略,然后一步步选择"计算机配置"-"windows 设置" -"安全设置"-"安全选项",找到右侧的"用户控制管理:以管 理员批准模式运行所有管理员"这个项,会看到这个项默认是启 用的,把它设为禁用。

3. 点击我的电脑->计算机管理->系统工具->本地用户和组->用户,右击当前登陆的账户,点击属性,选项卡删除 users,重启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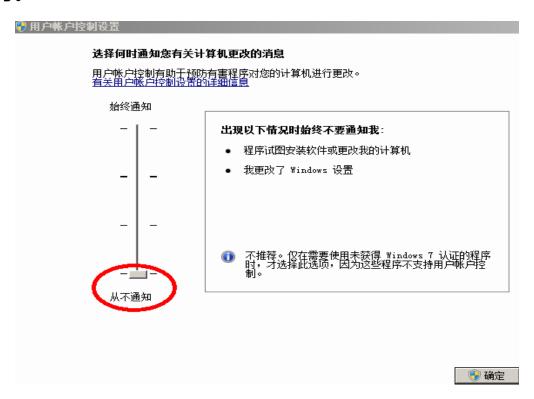


图 1

问题 22 如何查看 UKEY 的用户名?

答: 装好驱动插上 UKEY, 点开电脑右下方的证书管理器查看即可。

问题 23 如何修改管理员个人密码?

答: 登录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后台个人中心修改个人信息即可。

问题 24 省院如何绑定 UKEY?

答: 省院运维管理员登陆后台,进入系统设置->管理员管理,选中用户点击 UKEY 绑定,添加"该管理员所在院的单位编码+UKEY 用户"即可。

问题 25 UKEY 的密码锁住了, 怎么办?

答: UKEY 统一由国家政务外网管理,需要联系他们进行解锁,高检院技术支持中心无法进行解锁。联系方式:

电话: 010-68557160, QQ: 837196705。

问题 26 如果要修改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内外网上的单位编码 或者单位名称,该如何处理?

答:单位信息调整涉及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案件信息公开系统、电子印章系统和统计系统等,请将调整需求层报至高检院案管办。

问题 27 为什么登陆数据交换以后上传附件时无法看到点击上传的按钮?

答: 遇到此问题是因为浏览器的原因,请更换浏览器再试。 建议使用搜狗浏览器或者 Chrome 浏览器。案件信息公开系统外 网的后台提供了搜狗浏览器的下载链接,可以直接下载安装使用。

